长发集团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长发集团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长江投资"或 "公司") 八届二十二次董事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会议于 2023 年 11月20日(星期一)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7名,实 到7名。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长江投资公司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的议 案》,同意继续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本公司 的年度审计工作: 同意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 的总费用为人民币 96.50 万元。其中,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72.50 万元,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4 万元。(详见《上海证券 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 sse. com. cn 同日披露的《长发集团 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)。

同意票: 7票 反对票: 0票 弃权票: 0票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长发集团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 司战略发展三年行动规划(2023-2025 年)〉的议案》。

同意票: 7票 反对票: 0票 弃权票: 0票 上述第一、二项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 特此公告。

> 长发集团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2日